

## 天津普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截至2016年02月02日，天津普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天津普林；证券代码：002134）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15年01月29日、02月01日、02月02日）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 二、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说明

针对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询问了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1、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有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公司近期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经核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本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四、 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在《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中预计：2015年度净利润为亏损3500万元至5000万元。截至目前，公司不存在需要修正业绩预计的情形。

3、本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津普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二月二日